

东莞市科学技术局

东科追〔2021〕46号

退回财政拨款通知书

东莞市久益通信科技有限公司：

根据我局与你单位签署的《东莞市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资金项目合同书》（合同编号：201020120400083），你单位承担的“基于3G网络的嵌入式手机视频监控系统”项目因不能通过验收，需退回已拨付的项目资助资金2.345万元。为保障该项目资金退回工作的顺利进行，根据《东莞市市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请你单位于本通知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退回财政资金金额：2.345万元（大写：贰万叁仟肆佰伍拾元整），并于退款时备注退款单位、项目名称及文号。退款账户信息如下：

账号：500008801002866

户名：东莞市科学技术局

开户行：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

二、如你单位有异议，请在收到本通知之日起七日内向我局提出书面陈述或者申辩意见；逾期不提出视为放弃陈述和申辩权利。

三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李青、钟奕

联系电话：（0769）22831334

联系地址：东莞市莞城街道汇峰路 1 号汇峰中心 H 座 7 楼
特此通知。

